东至县2019年度作风建设社会评议

满意度调查方案

为进一步深化机关作风建设，中共东至县纪律检查委员会办公室委托东至县统计局开展“东至县2019年度作风建设社会评议满意度调查”。为保障测评工作顺利进行，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调查范围

全县15个乡镇（尧渡镇、洋湖镇、青山乡、东流镇、张溪镇、花园乡、大渡口镇、胜利镇、木塔乡、葛公镇、香隅镇、官港镇、昭潭镇、龙泉镇、泥溪镇）；

23个党群序列单位（县委办、县人大办、县政协办、县纪委监委（县委巡察办）、县委组织部、县委宣传部、县委统战部、县委政法委、县人武部、县委编办、县直工委、县总工会、县法院、县检察院、县委党校、县广播电视台、县妇联、团县委、县工商联、县残联、县科协、县侨联、县党史地方志研究室）；

34个政府序列单位（县政府办、县发改委、县教育体育局、县科经局、县公安局、县民政局、县司法局、县财政局、县人社局、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、县住建局、县交通局、县农业农村局、县水利局、县文旅局、县卫健委、县退役军人事务局、县应急管理局、县审计局、县市场监管局、县统计局、县林业局、县医保局、县信访局、县扶贫开发局、县城管局、县数据资源管理局、县公管局、县招商局、县农机局、县水产局、县机关事务管理局、县供销社、东至经济开发区）；

29个条管序列单位（县环保局、县税务局、县公路分局、县气象局、国家统计局东至调查队、县烟草局、县供电公司、县电信公司、县移动公司、县联通公司、县国元保险公司、县人保公司、县寿保公司、县人行、县农商行、县邮储银行、县农发行、

县工行、县农行、县中行、县建行、徽行、县九华农商行、县邮政分公司、县新华书店、县矿管所、县安广网络公司、港航东至分局、县盐务公司）。

二、抽样方法

采用分层、随机等距抽样及全数调查方法，从县级领导、15个乡镇村工作人员、全县各类企业及服务对象、各类代表及政协委员、参评单位共计抽选1176名调查对象。

1.县级领导：县委、县人大、县政府、县政协的全部县级领导25名

2.乡镇村工作人员：以统计名录提供的乡镇、村工作人员名录为基础，每个乡镇（含村）随机抽取30名同志，共抽取450名同志作为调查对象。

3.相关企业及服务对象：以统计名录提供的全县工业企业、农业产业化企业、个体工商户名录为基础，分层等比随机抽取300名同志作为调查对象。

4.各类代表及政协委员：以统计名录提供的各乡镇所在区域的市县党代表、市县人大代表、市县政协委员名录计300名，分层等比随机抽取300名同志作为调查对象，同时尽量做到不与第1、2类评议人员重复。

5.参评单位：全部101家参评单位各抽取一名同志作为调查对象。

三、调查内容

 被考评单位满意度综合评价内容：

1.开展“不忘初心、牢记使命”主题教育活动情况；

2.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改进工作作风、密切联系群众情况；

3.执行县委、县政府的重大决策部署，深入开展“解放思想、担当作为”活动情况；

4.加强队伍管理、严明工作纪律、提升服务市场主体的意识、效率、能力和水平情况；

5.推行和完善政务公开制度，自觉接受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情况。

四、调查方法

东至县作风建设社会评议满意度调查采用书面问卷调查的方法进行。

六、操作流程

（一）实施调查。问卷调查采用填写书面问卷的方式实施，具体由县统计局工作人员负责组织实施，并做好调查对象问卷回收工作。

（二）数据统计。调查问卷在作风评议方面设置好、较好、一般、差四个选项，在评议为“差”的选项下设置大局意识差、不能依法办事、存在“四难”和“四乱”现象、办事效率低、存在“吃、拿、卡、要、报”问题五个选项，对四类单位得分分别进行计分。

（三）结果分析。根据调查问卷情况，由东至县统计局根据《东至县2019年度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办法》进行问卷分析，撰写报告。

（四）时间安排。2019年12月上旬，制定调查方案；2019年12月中旬，完成现场问卷调查工作；2019年12月下旬，完成问卷调查的数据统计工作及调查报告撰写。





















**企业及服务对象**

**评 议 表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表 号： | zfjs30001 |
| 制定机关： | 东至县统计局 |
| 批准机关： | 安徽省统计局 |
| 批准文号： | 皖统函〔2019〕105号 |
| 有效期限： | 2020年1月 |

**东至县2019年作风评议工作**

评

议

表

东至县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 2019年







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表 号： | zfjs40001 |
| 制定机关： | 东至县统计局 |
| 批准机关： | 安徽省统计局 |
| 批准文号： | 皖统函〔2019〕105号 |
| 有效期限： | 2020年1月 |

**两代表一委员**

**评 议 表**

 **东至县2019年作风评议工作**

评

议

表

东至县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







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表 号： | zfjs50001 |
| 制定机关： | 东至县统计局 |
| 批准机关： | 安徽省统计局 |
| 批准文号： | 皖统函〔2019〕105号 |
| 有效期限： | 2020年1月 |

**参评对象评议表**

 **东至县2019年作风评议工作**

评

议

表

东至县作风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年







